

忻州志卷二十六

篤行

周

韓厥晉景公時爲司馬言於公曰成季之勲宣孟之忠不可以無後於是公復立趙武而反其田卒諡獻子無忌爲公族大夫起代爲卿其後卒分晉爲韓國公孫杵臼爲趙朔客屠岸賈誅朔曰謂朔友程嬰曰胡不死嬰曰朔妻有遺腹若男吾奉之故不死及生果男賈聞而索之曰與嬰謀曰立孤與死孰難嬰曰立孤難曰曰我爲其易者乃取他人兒匿山中使嬰謬

忻州志

卷二十六

篤行

一

告賈曰與我千金告趙氏孤處賈使將隨嬰攻曰曰謬曰小人哉程嬰縱不能立孤忍賣之乎賈遂殺曰及孤其趙氏真孤乃在嬰處也程嬰既謬告屠岸賈殺杵臼及廢孤乃抱真孤匿山中居十五年韓厥言於晉景公復立趙後是爲趙武卽孤兒也遂攻賈滅之嬰曰昔下宮之難我非不能死欲存趙後耳今宜下報宣孟慰杵臼遂自殺武涕泣齊哀三年奉祀不缺

趙武食邑於忻遂居之相悼公治叛臣歸侵地檀弓稱其退然如不勝衣言呐呐如不出口所舉晉國管庫

之士七十餘家生不交利死不屬其子焉卒諡文靈輒晉人趙宣子遊首山舍於翳桑見輒餓食之輒舍其半問之曰宦遊四方不知母之存亡請以遺母因與簞食肩肉已而爲晉宰夫宣子弗知也靈公伏兵攻宣子輒倒戈戟以禦公徒問其故曰翳桑餓人也問其名不告而退遂自亡

鉏麇晉力士晉靈公使賊趙盾晨往寢門闢矣盛服將朝尙早坐而假寐麇退而歎曰不忘恭敬民之主也賊民之主不忠棄君之命不信有一於此不如死也觸槐而死

提彌明趙盾之右靈公飲盾酒伏兵將攻之明知之趨登曰臣侍君宴過三爵非禮也遂扶以下公嚇獒明搏而殺之鬪且出明死之盾獲出奔

晉

張宣子新興人識達士也同郡劉殷至孝勸殷就徵殷曰竭盡臣禮便不得就養宣子曰如子所言豈庸人所識哉而今而後吾子當爲吾師矣宣子故并州豪族家富於財將以女妻殷其妻怒曰我女年始十四姿識如此何慮不得爲公侯妃而遽以妻劉殷乎宣子曰非爾及也誠其女曰劉殷至孝兼才識超世此

人終當遠達爲世名公汝其謹事之殷後爲晉新興太守漢太保錄尚書事時稱宣子知人

國朝

傅山字青主別號石道人參議霖孫也幼穎異讀書十行並下經史諸子靡不淹貫長於詩古文詞善書工繪事尤邃於醫理性至孝年十六爲諸生受知於袁袁山學使後袁被誣山赴闕伸理得白天下義之國變後遂棄青衿遨遊大江以南數年而返焚其著作曰以醫方活人嘗習靜於州之文昌祠康熙戊午舉博學鴻詞以老病懇辭授中書銜放歸海內士大夫

忻州志

卷二十六

篤行

三

至晉者咸慕其丰采冀得一見爲榮得其書畫片紙隻字皆珍若拱璧從祀三立祠子眉博聞強記亦奇士也有傳載藝文

竇容邃曰靈輒鉏麇提彌明均非忻人然其功存趙氏故七賢祠並列從祀因無所附姑記於此好古之士或有所考焉

按舊志別列人物一門其中忠孝節義仕宦隱逸一例收入又別分各門似於體例不合茲依類紀載眉目瞭然如張宣子重劉殷之孝傅徵君之廉靜寡營不求聞達可謂篤於行義者標篤行一門俾後來知

所鑒別云爾

忻州志

卷二十六

篤行

四